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彭依諄  
電話：035216121#275  
電子信箱：0532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9019757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197570A00\_ATTCH3.odt、0197570A00\_ATTCH5.odt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 
「110年度國中小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教育訓練—進階研  
習」一案，請轉知所屬相關教師參與，並請同意核給參與  
教師公假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2月2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1561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經該署核定通過「109學年度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」之國中、小圖書教師務必全程參加本研習，另對本課程有興趣之國中、小教師均可自由參加。
- 三、檢附本次研習課程資料一份（如附件，完整課程資訊將公告於圖書教師電子報研習網頁，國小：[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teacherlibrariantw2/classinform/110primary\\_winter](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teacherlibrariantw2/classinform/110primary_winter)、國中：[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teacherlibrariantw2/classinform/110junior\\_winter](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teacherlibrariantw2/classinform/110junior_winter)），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填寫報名表（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）。

四、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鄭水柔小姐  
（電話：02-77495428、電子郵件：shueizheng@gapps.  
ntnu.edu.tw）（國小）、趙子萱小姐（電話：02-  
77495428、電子郵件：catchao0819@gmail.com）（國  
中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